

项目名称 :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
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

征集文件

采 购 人 :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重庆泰锐建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1
一、招标项目内容	1
二、资金来源	1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四、征集文件的获取方式、响应文件的提交及开启	2
五、投标有关规定	2
六、联系方式	3
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4
一、食材采购一览表	4
二、招标项目技术需求	4
三、服务保障要求	5
第三篇 商务需求	13
一、配送方式、时间、地点及验收	13
二、报价要求	14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4
四、履约保证金	14
五、结算方式	15
六、包装要求	15
七、踏勘现场	15
八、违约责任	16
九、其他	17
第四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18
一、评审方法定义	18
二、评审方法及程序	18
三、无效投标条款	19
四、废标条款	19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21
一、供应商	21
二、征集文件	21
三、响应文件	21
四、评审	22
五、入围	22
六、入围通知书	23
七、签订合同	23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24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对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

项目内容：

(一) 200 万元以下物资集中采购。包括：熟食、早点、腌制品、鲜奶及奶制品、饮品、水果类、面及面制品、水产品、百货类、清洁用品、豆及豆制品、小吃、休闲食品等食材物资。

(二) 本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包括：时令蔬菜、禽兽肉、蛋类、水果、鱼类、面条、糕点、早餐、小吃、休闲食品等县内合作社、种养殖基地、农户、合规加工坊等自产自销产品。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根据投标类别提供相关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生产厂家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固定经营场所、库房、授权书或经销合同等资料（1、涉及食品经营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生产企业需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证。2、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或个人征信须提供纸质复印件。3、合作社、种养殖基地、农户、合规加工坊等须提供自有或租

赁厂房、门市、库房、土地承包或流转证明复印件。4、所有资料须加盖鲜章方可有效)。

(三)供应商自行承诺企业信誉良好，2022年3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违法违规记录、失信记录。(若公司成立时间在2022年度以后的，应为公司自成立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承诺格式见第七篇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承诺函加盖供应商鲜章)；

(四)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包括“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行政处罚”查询结果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纪录名单”查询结果(上述两个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入围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入围违反这一款规定的，违反此规定的相关入围将被视为无效；

(六)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四、征集文件的获取方式、响应文件的提交及开启

(一)征集文件获取及方式：供应商应通过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网上登记加入“行采家采购供应商库”。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网上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以及补遗等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重庆市云阳县人和工业园区999号(农高精深产业加工园双核供应链配送中心)

(三)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4月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4月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五、投标有关规定

(一)超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或未按要求封装的或未递交在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二)投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由入围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联系人：向老师

电 话：15178959499

地 址：重庆市云阳县人和工业园区 999 号

(二)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泰锐建设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肖老师

邮 编：404500

电 话：023-55818567

地 址：重庆市云阳县双江街道迎宾大道 888 号云阳亿联建材家居汽车城

(碧水云天酒店) 楼上 10 楼

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一、食材采购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包括分类	资质入围供应商数量
1	年采购 200 万元以下	熟食、早点、腌制品、鲜奶及奶制品、饮品、水果类、面及面制品、水产品、百货类、清洁用品、豆及豆制品、小吃、休闲食品等	无上限
2	本地区农副 产品	时令蔬菜、禽兽肉、蛋类、水果、鱼类、面条、糕点、早餐、小吃、休闲食品等	无上限

二、招标项目技术需求

(一) 数量及报价

采购人每日在观麦系统发布采购需求及公开询价，入围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报价端提交报价（入围供应商每日 11 点之前报价），采购人再根据每日报价进行对比确定当天的供应商。

(二) 技术标准

按相关行业标准及国标要求执行。

(三) 食材安全

1. 入围供应商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提供的食材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食材交货时应交存食材质量合格证明或食材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复印件。供应商应保证食材品质，做好食材安全管控，保证食材的安全性，不得有腐烂、变质、发霉、过期食材。

2. 预包装产品出厂前应具备质检证明或者出厂检验报告或合格食材方可供货。

3.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及时提供数量准确、合格安全的食材。一旦发现伪劣假冒食材、以次充好食材或替代食材，实际采购学校应立即封存，经相关部门进行鉴定，并根据鉴定结果承担相应责任。

4.中标供应商根据食材安全要求，定期对配送车辆进行消毒，保持清洁、无污染，配送过程中不得与非食品类产品混装，以免交叉污染。

5.从事直接接触食材的从业人员（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运输人员）均应取得健康证或相关从业资格证，并按规定由中标供应商进行培训。

三、服务保障要求

1.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制定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实施总体方案、服务人员配备方案、食材供应及采购方案、运输储存保障方案、应急情况处理预案等，保证食材的及时供应。

2.供应商具有相应货源组织能力，有相应的经济能力、服务能力保障食堂所需的货物。

3.如遇紧急情况，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内按所需物资品种、数量及时配送到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推迟供应采购人所需货物。

4.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及行业相关标准。

5.供货时间：双核供应链在当天中午13:00前下单给各中标供应商，供货商按规定时间内将货送到双核指定仓库（位置）。

食材到货时间：下单当日23点前。

6.供应商按照各实际采购食材清单进行供货。接受供货任务后，应按要求向双核供应链提供符合品项及规格要求的优质、新鲜食材。

7.若需要市场紧俏的食材，供应商须尽力配合购买。

8.对于质量有问题的食材要保证退货，并及时更换符合质量标准的食材。对采购要求的食材规格市场确实缺货的，经双核供应链研究同意后，可临时调整配送品目。

9.供应商向双核提供符合品目及规格要求的食材，预包装产品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食材，每批次食材提供时应交存食材质量合格证明或检验检疫证明等。

10.供应商保证所供食材的质量、安全符合国家或本市相关规定；并按国家规定及双核供应链要求提供能证明所供食材符合质量、食品安全管理规定的相关检测、检验报告等资料，提供的食材必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家或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且是保质期内的食材，不得提供临期或过期食材；提供的食材不得侵犯他人的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若有违反，由此引起的民事侵权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采购人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地（或委托有权单位）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食材质量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及时退还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材。一旦发现伪劣假冒食材，经相关部门质量检测认证后，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

11.退货不限定比例，若因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品本身存在的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无条件包退包换，并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12.送货方式：生鲜冷冻品等货物需配冷链车辆运输；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注意通风散热；装卸过程严防机械损伤。运抵后，由供应商负责免费将货物搬运至库房或指定位置。

13.送货人员：送货人员必须身体健康，持健康证上岗，无犯罪和其他不良记录。（投标时承诺，发出入围通知后 20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等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入围资格。）

14.配送工具及设施设备需求：

根据项目配送服务的管理质量、时间效率、食品卫生标准、每日配送数量等需求，配备满足配送服务质量需求的专用配送车辆及其他存放设备、保鲜保温库、包装器具、食品安全检测设备等工具。

15.中标供应商必须购买相应保额的食品安全险（投标时承诺，发出中标通知后 20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相应保额的保单证明)。

16. 食材溯源要求。 中标供应商应保留和提供所有食材的溯源信息依据。如产地、生产商、供应商等信息资料。

17. 索证索票要求。 中标供应商向双核供应链提供符合品目及规格要求的食材，必须是取得合格证明的食材，每批次食材提供时应交存食材质量合格证明或检验检疫证明等。

17.1 鲜活食材必须提供鲜活食材的检验检疫证明；蔬菜类必须符合相应的质量、食品卫生和农药残留国家标准，提供农药残留检验报告；肉类提供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出具的检疫（或检测）合格证明和动物产品检疫（或检测）合格验讫印章，以及生猪定点屠宰厂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供货时提供《生猪定点屠宰证》和《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等国家强制规定材料；其他动物类产品应具备《动物检疫合格证明》。

18.2 有包装物的食材必须为原厂生产的质保期内检验合格产品。各类货物包装应分别符合国家预包装食品的包装、安全、质量规定和食品卫生要求，若采用包装袋，则包装袋应坚固结实，封口或者缝口应严密。包装袋上印有品名、等级、数量、出厂名、厂家地址及联系电话，还应有注册商标及SC标注检验合格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包装物符合国家相关质量、环保标准、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不得提供假冒伪劣、有毒有害（食材）包装。特定包装的食材，运输、储存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特殊标准和规定。

19. 相关权责

19.1 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运输、搬运、装卸等风险以及运输、搬运、装卸等所导致的事故责任。

19.2 中标供应商按双核供应链要求，应将送货清单明细以纸质方式交予双核供应链，以便做好接货、验货工作。双核供应链未通知中标供应商送货的，有权拒绝收货且对货物不负保管责任。

19.3 因包装不当导致的货物缺失、破损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

20.质量异议处理

20.1 双核供应链有权对中标供应商供应的货物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样检验，对有疑义的食材有权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

20.2 双核供应链认定中标供应商所送食材与订单或合同要求不符时或食材送达之前被损坏，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退货或换货并给予中标供应商口头整改通知；若中标供应商有异议，应于接到采购方通知后 1 小时内书面（含电子文件）回复并协商处理方式，否则将视为中标供应商对不符合质量要求无异议，中标供应商应于合同约定时间内退货或换货。

20.3 中标供应商对处理方式提出书面（含电子文件）异议的，由双核供应链进行处理，若双核供应链无法最终认定食材质量的，双方均有权将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或鉴定。

21. 违约责任

21.1 中标供应商未在约定期限内交付食材，影响正常供餐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学生当次替换餐的所有费用。

21.2 中标供应商配送食材，有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或者故意以次充好、改变规格大小，未通过双核供应链实质签收的，每发现查实一次，按该食材原值的三倍在当月货款中扣除，若累计出现 5 次类似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21.3 若因中标供应商配送食材引起的食品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四、质量标准及等级

1. 食材质量要求：在确保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食品卫生标准的基础上，必须确保食材的新鲜度，每批次的食材均要提供相应时期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检报告。

2. 不得提供低于 1/2 保质期的货物。

五、考核方式

以月为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基准分为 100 分。

1.优秀等级：95 分及以上为“优秀”等级（小数点后数字四舍五入，下同），优秀等级供应商进入农高双核优质供应商目录库；

2.合格等级：90-94.9 分为“合格”等级。

3.较差等级：85-89.9 分为较差等级。较差等级供应商以 89.9 分为基准，差 1 分扣除履约保证金 2000 元。

3.不合格等级：84.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等级，不合格供应商停止一个月供货。

4.具体考核细则如下（考核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以双方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项目	月考核指标	考核说明
原 材 料 来 源 及 质 量 保 证	食材来源 (8 分)	供应商应从符合规定资质的单位或地点进货，并提供食材相关合格证明材料（合格证、检验检疫证、检验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齐全。 食材验收时不符合要求，供应商无条件重新更换食材，更换后仍不符合要求，每出现一次，扣 2 分；影响就餐的，一次扣 6 分。
	配送食材包装 (8 分)	食材包装符合国家《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食用植物油销售包装》《农产品安全质量》的规定和卫生要求，散装产品有质量合格证明或检验检疫证明等。 预包装产品及散装货品验货时，如未达到要求的，每发现一次，扣 8 分。
	配送食材质量 (10 分)	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既定的质量标准和规格要求。出现食材腐烂变质，霉变等质量问题的，每个品目一次扣 4 分；出现以次充好、夹带等情况每个品目一次扣 2 分；出现其他食材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或采购方质量要求及合同约定要求等问题的，每个品目一次扣 2 分。
	配送食材数量 (6 分)	验收时不得发生种类遗漏、斤两短缺，与实际食材清单数量不符的情况。一般食材实际供应量以计划数量基础上下浮动不得超过 10%，整件类食材上下浮动不得超过 10%，食材计划数量在 10 斤以上的，上下浮动不得超过 5%，如超过相应比例，视情节轻重，扣 2 分（特殊情况，商请采购方同意的，除外）；影响供餐

		的一次扣 6 分。
	配送品种、品牌、规格、品质、含水(冰)量等符合约定标准的食材(4分)	未经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食材的品牌、品种，随意更换的，每个品目一次扣 2 分并做退货处理；冰冻保鲜品按照约定要求无冰或少冰，如超过约定含冰量的，每个品目一次扣 2 分。
	配送食材具备的相关信息(4分)	食材有相关产品信息(包括生产厂家、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如没有，每个品目每次扣 4 分。
	抽检管理(6分)	配送商按要求对配送的蔬菜类货品进行农残抽检，抽检结果随货报送采购人，缺少一次扣 2 分；采购方不定期对蔬菜类食材进行农残抽检，如不合格，一次扣 4 分；市场监管局或三方机构检测出现的问题一次扣 6 分。
服 务 质 量	配送时间(10分)	所有食材需按实际要求时间送达，延时 1 小时之后送达的，一次扣 2 分；影响供餐的，一次扣 6 分。
		应急(特别)保障任务应按照约定时间送达。延时 1 小时之后送达的，一次扣 2 分；影响供餐的，一次扣 6 分；对不配合、消极怠慢、故意拖延等情形的一次扣 10 分。
	供货能力(6分)	供货能力不能满足需求，供货不稳定。每个品目一次扣 2 分。
	退换、补货情况(9分)	因配送错漏等原因导致食材数量不足的，应及时补足。非采购方原因，食材延迟送达 60 分钟以上的，一次扣 3 分；影响供餐的一次扣 6 分。
票 证 管理	票证提供(8分)	1.供应商所供货物无合格证、检验检疫证、检验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一次扣 2 分。 2.供应商所供货物没有配送单据随货同行的一次扣 2 分。
人 员 及 车 辆 管理	出入管理规定(2分)	配送车辆及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采购方管理等场所。发现一次，每次扣 2 分。
	配送车辆管理(3分)	配送物流车必须干净整洁，外观明显破损或车内有明显污物、异味的，一次扣 1 分。

其他	遵守采购人管理制度 (10 分)	违反采购人相关管理规定的一次扣 10 分。
	代购食材 (1 分)	采购方要求代购食材的 , 按实际采购方要求在约定时间内采购到位。每逾期一次 , 扣 1 分。
	履行合同约定情况 (3 分)	合同约定或承诺的相关事项 , 未履行的 , 一项每次扣 1 分。
	其他 (2 分)	违反相关管理规定 , 被公开通报批评的 , 一次扣 2 分。

六、供应商退出

1. 主动退出

(1) 供应商可能因为自身商业战略调整、财务问题、其他内部原因或意愿决定可以主动申请退出。

(2) 当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时 , 应主动退出。

(3) 退出后 , 在供应商信用修复之前不得重新申请供货服务资格。

2. 强制退出

(1) 当供应商被查实不符合供货服务供应商准入标准的。

(2) 供应商年度考核不达标 , 累计扣分 180 分 (含) 以上的。

(3) 供应商违反《承诺书》、平台管理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

(4) 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引起群体安全事件。

(5) 恶意延期供货或合同执行中提出无理条件 , 存在丧失诚信合作基础的情况。

(6) 存在欺诈、资质造假、不道德行为等经营中投机违规操作行为。

(7) 不能按照合同的条款严格执行 , 经警告拒不改正或未在规定时间

得不到有效整改的情况。

(8) 合作态度恶劣 , 沟通不畅 , 恶意争吵 , 寻衅滋事 , 影响合作关系。

第三篇 商务需求

一、配送方式、时间、地点及验收

(一) 配送方式：成交人按采购人预约的货物品种、数量、质量、时间及时配货。供应商将货品配送至重庆市云阳县人和工业园区 999 号，由采购人相关人员组织现场复称、验收、签字登记后**由采购人自行配送**。

(二) 配货时间：成交人应保证相对稳定的进货渠道和充足的货源。一般情况下，采购人应提前 8 小时将所需货物的品种、数量通知成交人，成交人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将所需货物配齐。

如遇紧急情况，成交人接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内按所需物资品种、数量及时配齐到位，成交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推迟供应采购人所需货物。

(三) 配送地点：重庆市云阳县人和工业园区 999 号。

(四) 验收：

1. 货物到达现场后，采购人验收人员当面进行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或试用检验，若产品外观、包装、质量不能达到收货标准，采购人拒收配送物资，成交人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不得影响正常经营。对符合要求的产品当场做出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 采购人组织定期或不定期货品抽检和送检。除对检验不合格产品无条件退、换货外，按双方合同约定予以处理。

3. 因验收货物时不能直接判断质量的，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商品，采购人可做退货处理。

4. 按双方约定的结算价，分品牌、品种、规格、型号、单价，计量、计价结算。

5、提供货物未达到征集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损失。

如因成交人配送的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食物中毒等质量安全事故（责任主体的认

定以国家权威检测部门的检测结果为准），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没收成交人递交的履约保证金，成交人应赔偿相关损失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报价要求

采购人每日在观麦系统发布采购需求及公开询价，入围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报价端提交报价（入围供应商每日 11 点之前报价），采购人再根据每日报价进行对比确定当天的供货商。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预包装食品保质期不过半；其余食品均保持新鲜、卫生、整洁。

1.所有商品因验收货物时不能直接判断质量的，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商品，供应商应做退货或换货处理。

2.因质量问题发生的食物中毒等事故，由成交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以及全部法律责任。

（二）售后服务内容

1.因市场特殊原因，个别食材品种不能及时提供，成交人应主动与采购人沟通协调，更换品种，满足需要。

2.验收中不合格产品，成交人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调换，不得影响正常工作。

3.因质量问题发生的食品安全、食物中毒等事故，由成交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以及全部法律责任。

四、履约保证金

序号	项目	包括分类	合同履约保证金
1	年采购 200 万元 以下	熟食、早点、腌制品、鲜奶及奶制品、饮品、水果类、面及面制品、水产品、百货类、清洁用品、豆及豆制品、小吃、休闲食品等	按该品类品目预算总额的 2% 缴纳
2	本地区农 副产品	时令蔬菜、禽兽肉、蛋类、水果、鱼类、面条、糕点、早餐、小吃、休闲食品等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结束后，成交人无违约责任及其他履约问题，库存清理完毕及账务核对无误后，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五、结算方式

1.付款单位：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结算时间：次月。

3.结算金额：以实际数量×成交单价。

六、包装要求

要求防腐、防撞击、全新原包装，以保证产品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概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补齐或赔偿，并承担将所有投标货物运抵采购人现场的全部责任。

七、踏勘现场

1.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若需踏勘现场请供应商自行与采购人联系，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篇。

2.无论供应商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已经踏勘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其响应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违约责任

1. 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的食品如出现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以劣充优等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成交人承担违约责任。

2. 经验收后，成交人所供物资不满足采购合同物资清单中所列的质量标准，采购人可拒绝支付该项不合格物资货款，成交人须免费提供满足质量标准的替代产品。

如成交人无法提供或拒绝提供满足质量要求的替代产品，成交人应按本次送货总金额的 10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成交人不能按双方约定时间完成供货或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成交人应承担违约责任，成交人应按本次送货总金额的 10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并赔偿因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 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更换供应品种、调整数量、因客观原因需调整的，成交人应提前书面告知采购人，并取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成交人出现私自更换产品品种或不按约定数量供货的，成交人承担违约责任，每发生一次成交人应按本次配送总金额的 10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且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

4. 成交人所供物资未达到食品安全标准，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且成交人按本月配送同类产品总金额的 10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5. 因成交人供应物资质量问题造成食用人员身体出现不良反应或食物中毒时，由成交人承担一切损失且按该次送货金额的 5 倍以上支付违约赔偿金；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成交人赔偿因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其他损失；情节严重的，追究成交人相关法律责任。

成交人未按第三篇中“配送方式、时间、地点”的相关规定执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

6. 在供应过程中，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若有违反，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九、其他

(一)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征集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评审方法定义

本项目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评审工作由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

二、评审方法及程序

(1) 资格审查。评审委员会应当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营业执照	有且有效。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	符合要求。
3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	供应商自行承诺企业信誉良好，2022年3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违法违规记录、失信记
4	具有固定经营场所	符合要求。
5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

(2)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签署或盖章齐全。
2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3	服务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	本招标文件第二篇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

			供承诺（格式详见第七篇）。
4	商务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	本招标文件第三篇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供承诺（格式详见第七篇）。
5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内容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起九十天内

3、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较与评价。按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进行评估。

5、推荐入围候选人名单。

（1）本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总数量无上限（详见第二篇第一条）；

（2）评审合格的供应商为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保障性物资集中采购的入围供应商。

三、无效投标条款

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一）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三）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四）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

（五）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废标条款

评审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

(一) 供应商

供应商是指响应征集、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 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征集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征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三)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征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二、征集文件

(一) 征集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评审委员会评判依据和标准。

征集文件也是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二) 招标人对征集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征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 本项目的征集文件，以及澄清、更正、补遗（如果有）等文件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征集文件，以及澄清、更正、补遗文件的内容。

(四)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征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征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一)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二)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

(三)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套响应文件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征集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做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鲜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送达投标地点（**正、副本共一袋**），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有分包注明分类名称**）供应商名称，“正本”“副本”等字样。

2.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四、评审

见第四篇“评审”内容。

五、入围

(一) 入围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审委员会应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入围候选人确定入围供应

商。

(二) 入围程序

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 日内，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

2. 采购人应当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3 日内，在“行采家”

(<https://www.gec123.com/>) 网上公布，入围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 入围供应商变更

入围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入围供应商放弃入围资格。

六、入围通知书

(一) 采购人依法确定入围供应商后，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发出入围通知书。

(二)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入围结果，或者入围供应商放弃入围，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签订合同

(一) 采购人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入围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八、参与询价的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九、入围供应商需向采购人缴纳平台有偿使用费，平台使用费为 400 元/年，采购人收到该费用后方可向入围供应商开设专用账号，账号开设后概不退还。

第六篇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采购协议书

甲方（采购方）： 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讯送达地址： 重庆市云阳县双江街道沙滨路 333 号

乙方（供货方）： _____

通讯送达地址： _____

为加强双方的监督与管理工作，确保食品卫生安全，明确安全责任，甲方将所需食品原材料实行统一采购和配送，甲方授权乙方为（大米 食用粮品 食用油 蔬菜 干菜 调味品 禽兽肉 水产品 禽蛋 冷鲜品 水果 食用菌菇类 其它等）供应商。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现根据《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相关采购事宜经充分协商一致后，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资质、保证金及费用

- 乙方必须持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不低于 200 万的食品安全险等相关资质和证件，以上证件的复印件及乙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交由甲方存档备查。
- 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万元人民币，合同履行完毕后 2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乙方签约单位基本账户。
-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400 元/年的平台有偿使用费，甲方收到该费用后方可向乙方开设专用账号，账号开设后概不退还。

第二条 合同时效

本采购项目期限 1 年（自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至 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第三条 产品名称、品种、数量及计量

- 产品名称：按甲方订单为准。
- 产品品种：按甲方指定订购品项。
- 产品数量：按甲方下达订单为准。
- 计量单位：按该产品市场流通计量单位计算。
- 货币币制：人民币。
- 计量方法：由乙方自行清点复核，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再由甲方核准。

第四条 质量要求

1. 米面油类

大米：

- 1 严禁使用陈化粮及其再加工产品。
- 2 需符合《大米》(GB1354) 优质大米质量指标二级及以上标准。
- 3 大米包括粳米和籼米，包装上必须注明生产日期、保质期、规格、生产地等相关内容；外观应颗粒饱满，完整，大小均匀，无虫害及霉变，无杂质，无异味。随货附有同批次产品出厂检验合格报告或合格证明文件。

面粉：

1. 4 符合《小麦粉》(GB1355) 相关要求。

1. 5 包装上必须注明生产日期、保质期、规格、生产地等相关内容。随货附有同批次产品出厂检验合格报告或合格证明文件。

食用油：

1. 6 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GB2716) 相关要求。

1. 7 预包装食用油为非转基因食用植物油，物理压榨加工工艺生产的食用油，严禁使用散装食用油。

1. 8 包装上必须注明生产日期、保质期、规格、生产地址等相关内容；产品应无浑浊、无异味、无异物、无残渣、不得掺有其他食用油和非食用油。

1. 9 随货附有同批次产品出厂检验合格报告或合格证明文件。

2. 干副调料（含干货）类

2. 1 具有合法资质、检验合格且感官正常的干副食。

2. 2 应提供具备生产资质企业生产的食品原料，不得提供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生产的干副食。

2. 3 干副食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相关产品要求，无毒无害。

2. 4 随货附有同批次产品出厂检验合格报告或合格证明文件。

3. 水果类

3. 1 新鲜水果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食品卫生管理规定。

3. 2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无畸形果，果实无溃疡；果面新鲜洁净，无刺划伤，无病虫害，无病斑，无腐烂。

4. 蔬菜类

4. 1 严禁使用“坝脚菜、边角菜”等劣质和腐烂变质蔬菜。

4. 2 外形色泽良好清洁、无影响使用的病虫害、不带泥、无机械损伤，去根帮和老叶。

4. 3 不得提供四季豆、鲜黄花菜、野生蘑菇、发芽土豆等高风险食材。

5. 奶制品类

5. 1 质量及其标识应当符合当前的国家标准及规定。

5. 2 送货日至保质期到期日的天数必须大于等于保质期天数的三分之二。

5. 3 每盒牛奶净含量符合《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检验规则》规定。

6. 肉类

6. 1 猪肉应为生猪定点屠宰企业提供的具有“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的新鲜肉，同时应符合《猪肉等级规格》NY/T1759 规定。

6. 2 猪皮上检验检疫章（红色）和肉品品质检验章（蓝色）清晰可见，检验检疫合格票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票随货同行，货票一致。

6. 3 供应用于屠宰，肉质有弹性，手指轻按，凹陷地方马上恢复，脂肪为白色或乳

白色，整体感官色泽正常，切面红色、微微湿润但不粘手；具有猪（牛、羊等）肉固有气味，骨骼尺寸正常、无异味、无淤血、无注水、无寄生虫。

7. 禽肉（蛋）类

7.1 禽肉类

眼球饱满，皮肤有光泽，淡黄或灰白色，肌肉切面发亮。外表微干或微湿，不粘手，弹性良好，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正常气味。无长毛及毛、毛根、口腔及宰杀刀口无血污杂质，无紫斑瘀血、净腔、禽腹内无过多脂肪，腹下刀口不过长，刀口整齐，当天宰杀当天送，随货附有《动物产品检验检疫合格证明》。

7.2 禽蛋类

外壳完整、洁净，将鲜蛋打开之后，蛋壳内部应为纯白蛋，不能有斑点或污浊，卵白透明，卵黄膜不破裂，卵黄卵白分明，不能有血管形成，不能有腐败等异臭味。光照呈微红色，无暗影。振荡使其摇动无哑板声，内容物无流动感，无活动声。

8. 水产类

8.1 鱼类

游水生猛，对外界刺激敏感，无翻肚；无嘴烂及其它外表损伤。鱼鳞完整有光泽，不易脱落，眼隔膜有光泽、透明，眼球突出；腹部坚实不膨胀，肛门内部洁净无异常红尾。

8.2 虾类

游水快，对外界刺激敏感；头尾完整，有一定弯曲度；虾眼突起，虾身较挺，肉质坚实；虾壳发亮、发硬，呈青绿色或青白色。

注：所有采购物资质量要求未涵盖到的标准或与国家最新发布的行业相关标准不相符的，以国家最新发布的标准为准。

第五条 产品包装，运送及交货方式

1、货品由乙方按甲方指定的品项及数量统一打包，货物由（甲方自提，乙方配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甲方承担，乙方承担）。

2、甲方在核准货品数量、质量、品项之后在送货单上签字，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该批货物完整的《质量检测报告》则完成交货，甲方收货不等于视为认可乙方供应货物质量合格，乙方仍然应当按照《食品安全法》和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关食品安全责任，如因乙方供应的货物出现食品安全事故，甲方对外承担民事赔偿、行政处罚等法律责任后，甲方可向乙方全额追偿。

3、订货方式：甲方指定人员并授权对接乙方，以甲方观麦系统、电话、微信、邮件等方式在规定送货日14:00点前将订单下达给乙方，临时或加急订单甲方根据品项和配送路程，给乙方预留一定的货源组织和配送时间。

第六条 产品价格与货款结算

a. 产品价格：乙方按甲方所需品项及时报价，按甲方订单当时当地行情价格执行，整体价格必须低于市场行情，大米、干副及预包装食品价格波动超过3%的，在下一年度合同签订前须重新竞价，按折扣排名续签合同，其余产品价格随市场的波动而变化。

b. 货款的确认：乙方每次给甲方送货并开具送货确认单，送货确认单由甲方指定人员核准并签字后作为结账凭证，该凭证由乙方保存；收货联由甲方留存。

c. 付款方法和时间：乙方在供货月次月的五个工作日内凭送货单据及相关资料到甲方对账结算，甲方收到乙方的结算清单和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确认无误后十个工作日内付款给乙方。

支付费用特别约定：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足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完成甲方的付款审签；乙方没有提供足额、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没有完成甲方付款审签的，甲方有权迟延付款和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因此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 乙方应保质保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达，如有货源组织不到位，造成数量短少、缺货、不符合质量要求、达不到规定时效的，发现一次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 2000，同时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更换货物，甲方因此所造成的损失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发现两次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列入甲方供货永久黑名单，并终止一切合作。
- ✚ 合同履约周期内，不能按时提供产品的有效质检报告及其他相关手续，乙方向甲方给付违约金 500 元，甲方有权直接在保证金中扣除。
- ✚ 合同履约周期内，在甲方招标行政区域内以同类（或相同）产品在配送市场外恶意低价倾销，扰乱市场秩序的，乙方向甲方给付违约金 1000 元，甲方有权直接在保证金中扣除。
- ✚ 合同履约周期内，乙方及乙方关联公司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他人或公司名义）向甲方客户供货，一经发现，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协议，终止合作。
- ✚ 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须到达现场处置。经甲乙双方确认质量问题后，乙方应立即无条件退货，并由乙方向甲方给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有权直接在保证金中扣除。
- ✚ 乙方交货时，甲方或者甲方客户可根据需要单方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以及政府相关质检部门和政府委托的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抽检的，检测结果乙方无条件认可，如检测不合格，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或者甲方客户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 ✚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给乙方。甲方违约拒绝接货的（品项、数量、质量与要求不一致的除外），应当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若有违反以上条款，另一方可以提出终止本协议。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如：地震、洪水、自然灾害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其它约定事项

- ◆ _____
- ◆ _____

第十条 采购纪律

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名义向乙方借款、借物。特殊情况下确因甲方业务需要而需由乙方代垫的款项，乙方必须凭甲方签字批准并加盖公章的委托书后方可垫付，否则产生的债权和造成的纠纷甲方概不负责。

第十一条 通讯送达约定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签署页载明的通信地址及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义务、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其他方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诉讼文书的唯一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双方按照本合同签署页载明的地址送达相关文件的，即视为对方已签收；受送达拒收的，不影响送达的效力。任何一方如需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变更后的送达地址通知对方；未按前述约定方式变更的，前述送达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应当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约定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和盖章后生效。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税号：91500235MAABTB6289

账号：5005012336000000162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云阳支行

联系电话：023-55383160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
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 (类别)
正本 / 副本

响应文件

供应商 : _____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三) 营业执照
-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 (五) 供应商具有固定经营场所
- (六) 承诺
- (七) 廉政共建承诺书
- (八)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说明：1.投标文件目录上编写的页码与实际页码应相吻合。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 (类别)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任
(职务名称) 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供应商鲜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 (若授权他人
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若法定代表人参与开标，应手持一份，用于开标时点名确认是否参与开标。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类别)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件代码)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鲜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X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 2.若为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三) 营业执照

提供：

- 1、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类别)

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1、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2、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3、未被列入配送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且未在禁入期限内的；4、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入围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入围违反这一款规定的，违反此规定的相关入围将被视为无效；并随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鲜章)

年 月 日

(五) 供应商在云阳县具有固定经营场所

提供：场地自有房产证或有效的场地租赁协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六) 承诺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 年 200 万元以下保障性物资采购及本地区农副产品供应商资格入围项目(类别)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方完全满足并响应该项目建设文件“第二篇 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和“第三篇 商务要求”的所有要求。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鲜章)

年 月 日

(七) 廉政共建承诺书

供应商名称 : _____ 责任人 : _____

地 址 : _____ 联系电话 : _____

为共同维护公平、公开、公正、透明的竞争环境，保障采购供货健康有序进行和采购双方的根本利益。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廉政规定，并自愿承诺如下：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规定。

二、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

三、不以任何名义给予采购人员回扣、提成、返点等行为。不向采购人员馈赠礼物、现金、有价证券及安排高档宴请、高消费娱乐、旅游活动。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商业机会或商业利益。

四、自觉抵制采购人员利用职务便利索取利益、馈赠等行为。

五、一经发现与采购人员有不正当、不廉洁行为，自愿取消合作供货资格，自愿放弃包括未结算货款等一切权利。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鲜章：

时 间：2025年 月 日

(八)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